

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爱司凯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关于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（天职业字[2019]7549 号）确认，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净利润 25,439,910.73 元，（其中，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5,443,343.08 元）加上 2018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191,425,448.62 元，减去按《公司章程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 元，扣除 2018 年 5 月派发现金股利 7,200,000 元（含税）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09,668,791.70 元（其中，母公司为 134,832,603.25 元）。

本着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的原则，结合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及所处发展阶段，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原则、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定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4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35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,040,000 元（含税）。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。

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，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。

二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,待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- 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4月23日